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20-032
债券代码:143285　债券简称:G17风电1
债券代码:143723　债券简称:G18风电1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4月23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2号节能大厦A座12层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552,989,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1.435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刘斌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3人,董事裴红卫、胡正鸣、秦海岩、姜军、李宝山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王琰、沈坚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罗杰出席了会议,总会计师罗锦辉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52,967,800	99.9991	21,100	0.0008	100	0.0001

2、

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52,967,800	99.9991	21,100	0.0008	100	0.0001

3、

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52,967,800	99.9991	21,100	0.0008	100	0.0001

4、

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52,967,800	99.9991	21,100	0.0008	100	0.0001

5、

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52,967,800	99.9991	21,100	0.0008	100	0.0001

6、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42,131,546	99.5747	10,857,354	0.4252	100	0.0001

7、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42,131,546	99.5747	10,857,354	0.4252	100	0.0001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1,412,934	99.8145	21,100	0.1845	100	0.0010
2	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1,412,934	99.8145	21,100	0.1845	100	0.0010
3	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1,412,934	99.8145	21,100	0.1845	100	0.0010
4	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1,412,934	99.8145	21,100	0.1845	100	0.0010
5	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1,412,934	99.8145	21,100	0.1845	100	0.0010
6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76,680	5.0434	10,857,354	94.9556	100	0.0010
7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576,680	5.0434	10,857,354	94.9556	100	0.001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高司雨、马成燕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参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0377　证券简称:宁沪高速　公告编号:2020-027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4月23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南京市仙林大道6号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其中:A股股东人数	11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119,291,807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3,340,930,685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778,361,12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1.77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66.32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5.4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孙悉斌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4人;董事马忠松、吴新华、胡煜、张柱庭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4人,监事潘晖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姚永嘉先生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管均列席了此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江苏五峰山大桥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4,184,324	43.16	4,167,536	0.30	0	0
H股	485,075,681	35.23	290,217,441	21.08	3,068,000	0.23
普通股合计:	1,079,260,005	78.39	294,384,977	21.38	3,068,000	0.23

2、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江苏常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和江苏宜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47,704,072	77.83	4,167,536	0.12	0	0.00
H股	485,075,681	13.74	290,217,441	8.22	3,068,000	0.09
普通股合计:	3,232,779,753	91.57	294,384,977	8.34	3,068,000	0.09

3、议案名称:关于吸收合并江苏宁常镇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40,929,685	81.10	1,000	0.00	0	0.00
H股	777,793,122	18.88	0	0.00	568,000	0.01
普通股合计:	4,118,722,807	99.99	1,000	0.00	568,000	0.01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提名成晓光先生担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4,054,621,038	98.43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江苏五峰山大桥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5,125,247	55.1529	4,167,536	44.8471	0	0.0000
2	关于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江苏常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和江苏宜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5,125,247	55.1529	4,167,536	44.8471	0	0.0000
3	关于吸收合并江苏宁常镇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的议案	9,291,783	99.9892	1,000	0.0108	0	0.0000
4	关于提名成晓光先生担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9,246,169	99.4983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所有在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合计总数后以点票方式通过,并无股份持有人有权出席大会须放弃表决权成决议案或只可于会上表决反对决议案。

议案1为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作为交易关联人,已回避表决。此议案已获得超过一半票数赞成,获正式通过。

议案2为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交易关联人,已回避表决。此议案已获得超过一半票数赞成,获正式通过。

议案3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议案4.01为普通累积投票决议案,已获得超过一半票数赞成,获正式通过。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次股东大会有关决议案点票的监察员。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南京)律师事务所

律师:任天森　董万权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公告编号:2020-022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4月23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35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18,944,69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4.239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赵勇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4人,独立董事周静女士、马力先生、李东红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其他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四川长虹注册申报海外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8,604,247	99.9695	340,450	0.0305	0	0.0000

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8,537,147	99.9635	407,550	0.0365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3.01议案名称:发行人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8,537,147	99.9635	407,550	0.0365	0	0.0000

3.02议案名称:主承销商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8,518,647	99.9619	426,050	0.0381	0	0.0000

3.03议案名称:债券名称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8,518,647	99.9619	426,050	0.0381	0	0.0000

3.04议案名称:发行规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8,537,147	99.9635	407,550	0.0365	0	0.0000

3.05议案名称:债券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8,518,647	99.9619	426,050	0.0381	0	0.0000

3.06议案名称:发行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8,518,647	99.9619	426,050	0.0381	0	0.0000

3.07议案名称:募集资金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8,518,647	99.9619	426,050	0.0381	0	0.0000

3.08议案名称:上市场所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8,537,147	99.9635	407,550	0.0365	0	0.0000

3.09议案名称:公司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还相关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就发行债券采取的偿债措施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8,532,647	99.9631	412,050	0.0369	0	0.0000

3.10议案名称:决议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8,537,147	99.9635	407,550	0.0365	0	0.0000

4、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办理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8,604,247	99.9695	340,450	0.0305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四川长虹注册申报海外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的议案》	46,930,487	99.2797	340,450	0.7203	0	0.0000
3.01	发行人	46,863,387	99.1378	407,550	0.8622	0	0.0000
3.02	主承销商	46,844,887	99.0987	426,050	0.9013	0	0.0000
3.03	债券名称	46,844,887	99.0987	426,050	0.9013	0	0.0000
3.04	发行规模	46,863,387	99.1378	407,550	0.8622	0	0.0000
3.05	债券期限	46,844,887	99.0987	426,050	0.9013	0	0.0000
3.06	发行方式	46,844,887	99.0987	426,050	0.9013	0	0.0000
3.07	募集资金用途	46,844,887	99.0987	426,050	0.9013	0	0.0000
3.08	上市场所	46,863,387	99.1378	407,550	0.8622	0	0.0000
3.09	公司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还相关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就发行债券采取的偿债措施	46,858,887	99.1283	412,050	0.8717	0	0.0000
3.10	决议有效期	46,863,387	99.1378	407,550	0.8622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兰台律师事务所

律师:冷栋梁、李静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0488　证券简称:天药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9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4元(税前)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4/29	-	2020/4/30	2020/4/30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0年4月16日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19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091,886,68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4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3,675,467.20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4/29	-	2020/4/30	2020/4/30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宜药印务有限公司、广州德福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德福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三家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的现金红利,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4元;对个人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4元,待个人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公司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 2009 年 1 月 23 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 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每股派发人民币现金0.036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对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36元。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每股派发人民币现金0.04元。

五、

有关咨询办法

公司邮箱:tjpc600488@vip.sina.com

联系地址:天津开发西区新业九街19号

邮政编码:300462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2-65277565

特此公告。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733　证券简称:北汽蓝谷　公告编号:临2020-031
债券代码:155731　债券简称:19北新能
债券代码:155793　债券简称:19新能02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或"公司")九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对北京奥动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子公司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或"北汽新能源")以人民币257,142,857.00元现金向北京奥动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奥动")进行增资,增资后北汽新能源持有北京奥动的股权比例为30%。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9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子公司已完成对北京奥动增资的出资,北京奥动已办理完毕增资后的公司类型、股东变更、章程变更等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由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换发后的《营业执照》基本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03NU15A

名称:北京奥动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70000万元人民币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0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杨烨

营业期限:2016年02月22日至2036年02月21日

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南路2号院2号楼1201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为电动汽车提供充电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汽车、汽车零配件、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洗车服务;汽车装饰;汽车租赁(不含九座以上客车);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市场调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规划管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销售食品;保险代理业务、保险经纪业务;电力供应;工程勘察、工程设计。("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保险代理业务、保险经纪业务、工程勘察设计、电力供应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20-28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财政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4月7日至2020年4月23日,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收到财政补贴合计213.53万元,全部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现因本次收到财政补贴的累计额度已超过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补贴情况公告如下:

一、获得财政补贴的基本情况

1、2020年4月7日,根据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局《关于将新增城镇土地使用税部分用作扶持企业发展资金问题的请示》的文件精神,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健植物油有限公司收到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土地使用税返还资金27.53万元。

2、2020年4月8日、9日,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关于落实部分国家储备商品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湘财税【2019】26号)的文件精神,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健面制品有限公司分别收到房产税退税资金11.34万元、土地使用税退税资金7.92万元和印花税退税资金1.29万元。

3、2020年4月9日,根据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2019年度优质粮食工程第二批建设项目的批复》(渝发改粮食(2019)1846号)的文件精神,公司控股子公司金健米业(重庆)有限公司收到重庆市涪陵区财政局拨付的"优质粮食工程"项目补助资金108万元。

4、2020年4月9日、10日,根据湖南省科技计划项目任务书,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金健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因参与湖南省科技重大专项—"牛奶与牛肉产量和品质提升关键技术研究与集成示范"项目,收到该项目的经费资金共10万元。

5、2020年4月14日、15日,根据中共临澧县委临澧县人民政府《关于表彰2019年度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临委【2020】3号)的文件精神,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健面制品有限公司分别收到用电增量奖4.3万元和新增设备投资奖5.4万元。

6、2020年4月23日,根据中共津市市委津市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2019年度全市工业经济发展等11项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津委【2020】5号)的文件精神,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新中意食品有限公司收到津市市财政局拨付的企业创新平台奖20万元、省级技改税收增量配套奖11.75万元、互联网产业发展奖6万元。

二、补贴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将上述收到的资金合计213.53万元计入当期收益,具体会计处理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687　股票简称:*ST刚泰　公告编号:2020-025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因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被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下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若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仍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交易将可能被暂停上市。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期为2020年4月29日,目前公司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尚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被暂停上市的原因

因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被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第四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交易将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1.1条第四项规定,若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仍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交易将可能被暂停上市。

二、公司股票停牌及暂停上市决定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期为2020年4月29日,若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仍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交易将可能被暂停上市。公司股票将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停牌,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股票停牌起始日后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三、历次暂停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进行了关于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公司于2020年4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进行了关于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进行了关于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

四、其他事项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期为2020年4月2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90　证券简称:山东墨龙　公告编号:2020-022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山东墨龙")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20年4月21日、2020年4月22日、2020年4月23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2、公司近期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5、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13号《关于对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报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对相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2019年年报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至2020年4月24日前完成相关回复工作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